



陕西省消防协会

工作简报

第三十五期

陕西省消防协会科普委 编

2026年3月31日

目 录

◆专题播报

· 陕西省消防协会 2025 年工作回顾与 2026 年工作展望·····01

◆协会动态

· 凝心聚力启新程 表彰先进促实干——陕西省消防协会召开 2025 年终总结表彰会····· 11

· 深学细悟强党性 严守纪律践初心——陕西省消防协会开展专题学习活动···12

· 陕西省消防协会消防技术服务分会召开 2026 年办公会····· 13

· 协会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开展 2026 年扩项评审工作····· 14

· 陕西省消防协会召开协会治理效能提升行动动员会·····15

◆通知公告

· 关于我会在 2025 年度中国消防协会消防科普宣传教育作品公益征集活动获奖情况的通报····· 17

◆行业资讯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工作的意见····· 20

· 《西安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规定》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28

· 关懂消防，更安全：一文读懂消防安全管理员····· 38

◆会员推介

· 新会员单位介绍····· 43

◆专题播报◆

陕西省消防协会 2025 年工作总结

2025 年，协会在省科协的坚强领导与悉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及历次来陕视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建为引领强根基，以服务为核心践宗旨，以创新为动力促提升，在组织建设、会员服务、学术交流、科普宣传、技能认定、检测服务、行业自律等领域稳扎稳打、务实推进，现将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党建引领提质增效，组织根基愈发坚实

一是深化政治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将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及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核心政治任务，通过专题研讨、案例解读等形式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1 月开展组织生活会与民主评议党员工作；2 月、3 月、5 月、11 月分别参与了 4 期经开区党工委线上培训，涵盖组织工作精神、党费管理、发展党员条例、党内统计等内容；3 月收到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通知后，及时召开部署会，后续通过线上培训、专题学习、主题党日等多形式推进学习，发放相关学习读本与案例资料，组织研读典型问题案例，观看《反腐为了人民》全四集警示教育片；9 月完成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总结并部署后续学

习；10月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讲话精神与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着力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质量，确保协会发展始终与党中央决策部署同频共振。

二是完善组织体系。坚持党员发展标准，严格遵循发展程序，全年培育入党积极分子2名，吸纳预备党员2名，为党组织注入新鲜活力，进一步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与战斗力。

三是规范党建运行。积极响应上级党委部署，组织党员按时参加各类线上云培训，内容涵盖党史教育、廉政建设、党建业务规范等重点领域，有效提升党员队伍政治素养。同时，严格对标各级检查要求，系统梳理党建工作台账，规范整理迎检备查资料，全面配合调研指导，高质量完成了省委、市委及西安经开区对协会的抽检调研工作，切实推动协会党建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走深走实。

四是丰富主题活动。支部结合抗日战争胜利80周年、“七一”建党节等重要节点，策划开展红色教育主题党日活动，通过重温入党誓词、同过政治生日、观看革命影片等形式，引导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筑牢初心使命。

五是有序推进基础工作。2月召开全省灭火器维修企业座谈会，精准对接企业需求、解决行业痛点；5月召开八届三次理事会暨八届五次常务理事会，审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7月召开消防技术服务分会第一届第三次委员会，部署行业自律与技术创新工作；日常按需召开会长办公会、行政办公会等，确保决策高效落地。

六是赋能行业发展。协会参与完成《建筑外立面光伏一体化系统应用技术规程》、《建筑外立面光伏一体化系统防火规程》两项标准编制工作，填补了省内相关领域标准空白。

此外，严格按照管理规定完成了2025年度社会组织年检、学会评估及综合

统计工作，为协会规范运行提供坚实保障。

二、创新服务模式，赋能会员高质量发展

一是壮大会员队伍。协会秉持“服务立会”理念，聚焦消防技术服务、工程施工、灭火器维修等领域扩大会员覆盖面，全年新发展单位会员 115 家、个人会员 4 人，现有单位会员 420 家、个人会员 77 人。

二是强化信息支撑。协会以“官网 + 公众号 + 简报”宣传矩阵，全年共发布稿件 420 余篇，公众号新增关注 513 人（总关注 10195 人），《工作简报》发行至 34 期，为会员提供精准政策与技术资讯。

三是精准开展公益培训。聚焦会员单位发展需求，全年统筹开展多场培训：1 月组织消防技术服务标准化执业培训班，夯实从业人员标准化执业基础；2 月开办消防技术服务技术负责人研修班，提升行业骨干专业管理能力；5 月面向全体会员推出 DeepSeek 线上专题培训，围绕核心功能、场景应用等前沿内容开展授课；10 月开设消防技术服务核心法规与高风险行为识别课程，强化行业合规意识与风险防控水平；12 月举办“高层住宅消防安全治理：国家部署与陕西实践”线上专题培训，推动国家政策在地方落地见效。

四是推进评优工作。今年，协会启动优秀会员评选活动，设置协会优秀会员单位、优秀灭火器维修单位、优秀消防技术服务单位三类奖项，通过典型引领激发行业活力，目前评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三、聚焦学术交流，构建协同发展生态

一是深化跨界合作交流。3 月西安市慈善来协会考察交流，达成公益科普合作共识；4 月联合省社会福利与养老服务协会等单位举办“三秦养老大讲堂”；6 月联合西安市民政局养老服务处开展养老机构消防安全公益活动。

二是搭建技术桥梁。5月辽宁营口天成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来协会开展智慧消防专题交流，探讨智能灭火设备、AI预警系统等应用场景；6月赴陕西宇鑫应急安全研究院调研，围绕“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推动消防技术成果转化。

四、创新科普形式，提升全民消防素养

一是继续组织参与中国消防协会消防科普宣传教育作品公益征集活动，协会本年度共推荐消防科普视频、绘画、摄影等多种形式的作品215件，获得一等奖5个、二等奖11个，三等奖13个，协会荣获“优秀组织单位”。

二是开展主题科普活动。以“科技之春”、“全国科普日”、“119消防宣传月”主题活动为契机，组织开展了一系列消防科普宣传活动，营造了浓厚的消防安全氛围。5月为汉中南郑县医疗、教育系统培训250人；6月开展两期文博系统培训，覆盖110余人；8月针对养老机构特性培训110人；119消防宣传月期间，协会号召会员单位开展科普活动70余场，评选先进单位7家；同时，联合瑞宇坤泰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开展“消防安全核心岗位技能提升公益行动”，走进企业、社区开展公益培训10余场。

三是拓展传播渠道。协会科普公众号本年度推送图文300余篇，新增关注76人（总关注2528人）；12月制作2026年科普台历，融入消防科普新知识，免费发放至全省消防指战员、会员单位、重点单位等，实现科普常态化。

四是强化智力支撑。4月完成协会专家库优化调整，聘任涵盖消防技术服务、灭火救援、消防工程等领域专家106人，为科普宣传、技术咨询提供专业保障。

五、规范技能认定，完善人才评价体系

协会严格遵循中国消防协会《消防安全管理员》、《消防安全管理员职业技

能认定站建设标准(试行)》等团体标准,稳步推进认定站建设与技能认定工作。建设方面,陕西(榆林)、陕西(渭南)、陕西(宝鸡)三家认定站正按规范有序推进;认定考试方面,陕西(西咸)认定站全年累计完成认定考试4期,认定中级消防安全管理员291人(3月26日63人、5月21日88人、7月3日66人、10月30日74人);陕西(汉中)认定站全年累计完成认定考试4期,认定中级消防安全管理员147人(3月12日48人、3月19日42人、5月28日35人、9月28日22人),全省累计已认定438人。

六、严守质量底线,提升检测服务质效

截至2025年12月15日,检测站受理消防产品及防火材料的委托检验243批次;灭火器维修企业维修能力确认检验156批次;消火栓箱生产企业产品型式检验22批次;完成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抽查44批次,消防救援总队监督抽检87批次;各支队监督抽检361批次。全年共完成检测913批次。

一是健全质量管控体系,规范管理运行流程。严格开展年度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形成完整管理评审报告;系统梳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涵盖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原始记录报告模板等,确保体系文件完整合规,运行流程规范有序。

二是强化设备技术保障,提升核心服务能力。扎实完成设备仪器维护保养、检定校准及鉴定报告确认工作,同步推进设备改造与检测项目扩项;及时开展标准查新,精准对接行业技术规范更新要求,筑牢检测工作技术基础。

三是抓实队伍能力建设,夯实专业履职根基。围绕标准变更、业务开展、监督抽查等重点工作,组织全员开展业务培训,提升专业检测水平;同步组织人员开展招投标专项学习与业务拓展能力提升培训,全面增强队伍综合履职能力。

四是聚焦核心业务落地，精准履行服务职能。高效完成消火栓箱生产企业产品型式检验、灭火器维修企业维修能力确认检验工作；规范开展灭火器维修人员上岗培训及发证工作，为符合要求的灭火器维修单位发放技术服务证书。

五是严守数据报送规范，筑牢行业监管支撑。严谨做好各类检测数据收集、整理与审核工作，按时保质向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上报统计数据，为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提供精准数据支撑。

七、深耕分会建设，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提升组织运行效能。严格落实议事决策制度，按时召开委员会会议、每月办公会及业务推进会，统筹推进各项工作落地见效；优化宣传展示平台，升级协会网站消防技术服务分会板块，使其更趋突出醒目，设计分会专属标志及工服，强化分会品牌形象塑造。

二是强化行业赋能培训，夯实执业规范基础。聚焦行业标准化发展需求，1月成功举办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标准化执业培训班；2月开办消防技术服务技术负责人研修班；10月开设消防技术服务核心法规与高风险行为识别课程；12月开展高层住宅消防安全治理专题培训；常态化开展技术研讨活动，通过专题交流破解行业发展技术难题，助力行业服务质量提升。

三是深化会员服务保障，搭建高效沟通桥梁。精准对接会员需求，汇总整理会员单位“小蜜蜂”系统使用问题并形成优化建议报告，切实解决实际运营难题；整理印发《陕西省消防技术服务分会会员单位名录》，函告各级消防救援机构及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搭建供需对接桥梁；开展会员走访、技术服务专项活动及消防安全公益活动，增强会员凝聚力与行业归属感。

四是加强行业宣传引导，营造良好发展氛围。依托分会公众号，常态化发布

最新行业资讯，征集并展示会员原创稿件，传播行业正能量；聚焦行业发展关键问题，研究并发布《陕西省消防技术服务成本核算意见书》，规范行业市场秩序，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五是完善行业激励机制，激发行业发展活力。组织开展消防技术服务单位会员评优活动，树立行业先进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形成创先争优的良好行业风气。

六是扎实开展防火门窗专业委员会相关工作。12月，协会防火门窗专业委员会联合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成功举办新版防火门窗、防火卷帘门检测认证座谈会，为行业搭建起标准解读、技术交流的优质平台，有效助力防火门窗领域的规范化、标准化发展。

2025年，协会在省科协的坚强领导与行业各界的协同支持下，紧扣消防事业发展主线，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在组织建设、服务赋能、行业引领等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效。展望2026年，协会将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全省消防工作大局，立足自身职能定位，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不断强化服务效能、创新工作举措、夯实发展根基，为筑牢全省公共安全防线、推动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陕西省消防协会 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年，陕西省消防协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全省消防工作大局，秉持“服务、协调、规范、引领”工作宗旨，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提质增效，为全省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一、深化党建引领，夯实会建根基

始终把党建工作摆在首位，推动党建与会建深度融合、同频共振。一是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常态化开展专题学习、研讨交流活动，切实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规范组织建设管理，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稳步壮大党员队伍，提升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三是健全党建工作机制，完善党员干部岗位职责分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党建各项工作落地见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协会高质量发展。

二、优化会员服务，增强协会凝聚力

聚焦会员单位核心需求，提升服务精准度和实效性，筑牢协会发展基础。一是畅通需求沟通渠道，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线上调研等多种形式，常态化收集会员单位意见建议，精准掌握行业发展诉求。二是丰富会员服务内容，针对性开展政策解读、技术指导、经验分享等服务活动，组织会员单位开展行业交流研讨，搭建合作共赢平台。三是升级服务载体建设，持续优化协会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宣传服务平台，完善功能模块、提升运营效能，为会员单位提供高效便捷的线上服务，同时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协会影响力，吸引更多优质社会单位加入协会。

三、深化科普宣传，提升全民消防素养

以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为目标，常态化开展消防科普宣传教育工作。一是聚焦重点节点宣传，充分利用“科技之春”“防灾减灾日”“全国科普日”“119消防月”等重要时段，策划开展系列主题科普活动，营造浓厚消防宣传氛围。二是深化“六进”科普行动，组织科普专家、号召会员单位深入

学校、社区、企业、农村、家庭、机关，开展形式多样的消防知识宣讲、实操演练、隐患排查等活动，实现科普宣传全覆盖。三是强化科普专业力量统筹，整合协会专家库、科普委成员资源，健全联动工作机制，优化力量调配，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推动消防科普工作提质增效、常态长效。

四、完善认定工作，保障规范有序运行

紧盯职业技能认定标准化建设，提升认定工作质量。一是强化认定站规范化建设，持续指导三个在建认定站优化硬件设施配置、规范档案管理流程、完善规章制度，确保顺利通过中国消防协会正式考察验收；同时做好两个已运行认定站的常态化运维与提质升级，保障认定工作高效有序开展。二是规范技能认定流程，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要求，细化认定环节、明确工作责任，加强认定全过程监管，保障认定工作公平、公正、公开。三是加强认定政策宣传解读，扩大职业技能认定知晓度与覆盖面，推动行业技能水平整体提升。

五、提升检测能力，拓展服务业务范围

聚焦检验检测核心业务，强化能力建设，提升服务效能和市场竞争力。一是强化设备技术保障，定期开展检测设备仪器维护保养、检定校准工作，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推进设备升级改造，保障检测工作精准高效开展。二是提升检测专业能力，组织检测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技术交流，学习先进检测方法和经验，及时跟进行业标准更新，确保检测工作符合规范要求。三是拓展业务服务领域，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调研新增消防检测业务项目，完善检测服务体系，提升检测服务覆盖面和专业性，为社会单位提供优质可靠的检验检测服务。

六、加强分会指导，规范行业发展秩序

全力推动消防技术服务分会有序运行，充分发挥分会行业自律和服务引领作

用。一是健全分会运行机制，优化内部管理制度、工作流程、细化岗位职责分工，提升分会日常运营管理效率与履职效能。二是深化行业自律引领，严格落实已制定的行业自律公约，常态化开展行业服务质量调研、合规性指导，推广先进经验做法，引导会员单位规范经营，共同维护消防技术服务市场秩序。三是搭建技术支撑平台，充分调动专家库力量，常态化组织技术研讨、业务交流及经验分享活动，统一检测报告模板和服务规范，推动行业技术创新与服务升级。

七、部署换届筹备工作，筑牢持续发展保障

为确保 2027 年协会换届工作规范有序、平稳顺利推进，2026 年将全面启动换届筹备各项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换届筹备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细化工作流程，严格遵循《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协会章程相关规定，制定科学完备的换届工作方案。二是扎实推进基础工作，系统梳理上一届理事会工作成效，起草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及章程修订草案等核心材料；广泛征求会员单位意见建议，规范开展新一届常务理事、理事、负责人候选人推荐与遴选工作，确保候选人政治素质过硬、行业代表性强。三是严格合规推进，加强与业务主管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的沟通对接，及时报备筹备进展及相关材料，主动接受指导监督，保障换届筹备工作全程合法合规、公开透明，为协会接续发展奠定坚实组织基础。

新的一年，协会将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举措，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计划落地见效，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履职能力，切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全省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协会动态◆

凝心聚力启新程 表彰先进促实干 陕西省消防协会召开 2025 年终总结表彰会

2026年2月6日上午，陕西省消防协会召开2025年终总结表彰会。协会会长贾西海、秘书长卞建峰、副秘书长雷薪钰，各部门领导及全体员工参加了会议，总结过往成效，表彰先进典型，部署后续工作。

会上，雷薪钰副秘书长紧扣年初制定的目标责任制，全面回顾2025年协会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过去一年，全体同仁凝心聚力、履职尽责，圆满完成了各项既定任务，为协会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随后，卞建峰秘书长宣读《关于表彰二〇二五年度陕西省消防协会先进个人的决定》。会议表彰了在2025年度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个人并颁发荣誉证书。

贾西海会长发表总结讲话，对协会2025年取得的显著成绩给予高度肯定，向辛勤付出的全体员工表示诚挚感谢。针对后续工作，贾西海会长提出三点明确要求：一是坚守服务初心，持续提升工作质效；二是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各项任务落实；三是夯实发展基础，凝聚团队奋进合力。同时，他特别强调，春节假期临近，要切实加强假期安全宣传与相关保障工作。会议最后，贾西海会长向全体员工及家属送上新春祝福，祝愿大家在新的一年里身体健康、工作顺利、阖家幸福，共度平安祥和的新春佳节。

深学细悟强党性 严守纪律践初心

陕西省消防协会开展专题学习活动

为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严明党的纪律规矩，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及上级党工委工作要求上来，2月28日，陕西省消防协会在协会一楼党员活动室组织开展专题学习活动，全体党员、预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学习。

会上，体党员通过经开区党工委线上专题辅导形式，集中学习了党纪基础知识专题培训。培训紧扣党纪学习教育要求，系统讲解党的纪律基本内容、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进一步强化党员纪律意识、规矩意识，推动全体党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随后，会上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全体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消防协会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此次专题学习主题鲜明、内容务实，有效推动理论学习与纪律教育走深走实。下一步，陕西省消防协会将持续巩固学习成效，把“第一议题”学习抓在经常、严在日常，把党纪学习教育融入党建工作全过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协会各项工作提质增效，为全省消防事业发展贡献协会力量。

陕西省消防协会消防技术服务分会召开 2026 年办公会

为统筹推进全年重点工作、明晰任务路径、压实工作责任，3月19日，陕西省消防协会消防技术服务分会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办公会。分会会长李程航、常务副会长史钊雄，各副会长及相关负责人出席会议。

会议紧扣行业发展实际与分会职能定位，专题研究制定2026年度可行性工作目标，逐项明确工作分工、责任主体及完成时限，对全年重点任务进行细化部署。与会人员围绕目标落地、推进举措、时间节点等深入研讨、凝聚共识，为全年工作高效有序开展奠定坚实基础。

李程航会长强调，全体成员要坚持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切实把各项工作抓细、抓实、抓到位，确保年度任务不折不扣落实落地。各副会长单位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主动担当、率先作为，带动全体会员共同提升。要持续强化内部交流协作，常态化倾听会员诉求、征求意见建议，不断提升服务精准度和满意度。要主动走访对接大型企业，深入了解行业需求，拓展服务渠道；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分会影响力，全力推动全省消防技术服务行业规范、健康、高质量发展。

与会人员一致表示，将严格按照会议部署，细化工作举措、强化协同配合，以务实作风推进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圆满完成2026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协会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开展 2026 年扩项评审工作

为全面提升协会检测站检验检测能力，填补消防产品检验检测领域空白，为经济社会消防安全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近期协会组织专业人员对检测站现有检验检测项目开展系统性拓展与归整工作，进一步完善检测项目体系，提升服务效能。

期间，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专家组，对协会检测站申请的 150 个检验检测项目参数进行现场评审，此次扩项项目涵盖多类常用消防产品，具体包括：消防水泵接合器、手提式灭火器（2023 版）、室外消火栓、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第 9 部分：早期抑制快速响应喷头、推车式灭火器（2023 版）、消防水枪（2025 版）、防火门（2024 版）、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2024 版）、建筑火灾逃生避难器材第 7 部分：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干粉灭火装置、灭火毯、简易式灭火器、超细干粉灭火剂。

经专家组严格核查、全面评审，最终决定合并 2 个项目，共批准 149 个检验检测项目。此次评审通过，标志着协会检测站检验检测项目总量正式达到 365 个，项目范围涵盖绝大多数消防产品种类，能够基本满足当前消防产品检验检测市场的实际需求，有效填补了相关领域检测空白。

下一步，协会检测站将立足市场需求，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与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检验检测项目方案，持续优化检测服务流程、提升检测技术水平，不断增强检测站的市场适配性和社会服务能力，为经济社会消防安全发展持续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

陕西省消防协会召开协会治理效能提升行动动员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科协学会治理效能提升相关工作部署,进一步强化协会内部治理、提升服务质效,3月30日上午,陕西省消防协会召开协会治理效能提升行动动员会。会长贾西海、常务副会长李程航、秘书长卞建峰、副秘书长雷薪钰及各部门负责人出席会议,全面部署协会治理效能提升各项工作,凝聚共识、压实工作责任。

会议伊始,秘书长卞建峰传达了省科协学会负责人会议暨警示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解读《陕西省科协学会治理效能提升行动专项工作方案》核心内容,要求全体参会人员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科协决策部署上来,同时以典型案例为警示,强化自查自纠意识,筑牢协会发展的纪律防线。

随后,副秘书长雷薪钰宣读了《陕西省消防协会治理效能提升行动专项工作实施方案》。方案结合消防行业特性与协会实际,明确了总体要求、保障措施及重点任务,分阶段部署动员、自查整改、总结提升三项工作,明确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围绕会员管理、经费使用等重点领域开展自查整改,推动协会治理效能提升制度化、长效化。

会长贾西海作总结讲话,对协会治理效能提升行动提出明确要求。他强调,一是各部门及全体员工要高度重视此次行动,严格对照本部门职责,全面梳理工作短板,精准开展自查整改;二是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提前谋划、主动作为,扎实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确保问题立行立改;三是秘书处要切实履行督促职责,紧盯重点任务和时间节点,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为全省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协会力量。

此次动员会的召开，进一步明确了协会治理效能提升的工作方向和具体路径，切实压实了各部门工作责任。下一步，陕西省消防协会将以此次行动为契机，不断优化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服务担当，推动协会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更好地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助力全省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

◆ 通知公告 ◆

关于我会在 2025 年度中国消防协会消防科普宣传教育作品 公益征集活动获奖情况的通报

陕消协【2025】13 号

协会各专业委员会、各会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中国消防协会发布了《关于表彰 2025 年度消防科普宣传教育作品公益征集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获奖作品的决定》（中消协〔2025〕96 号），表彰了 2025 年度获奖作品及单位。我会本年度共征集消防科普作品 215 件，获得一等奖 5 个，二等奖 11 个，三等奖 14 个，我会荣获“优秀组织单位”。

为表彰先进，激励工作，调动和激发我省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消防科普、科研工作的积极性，进一步提升科普宣传质效，经研究决定对我会推荐获奖的消防科普教育宣传作品的作者予以通报表彰。

一、“2025 年度消防科普宣传教育作品公益征集活动”优秀组织单位

陕西省消防协会

二、消防科普作品一等奖

徐朋、贺敏、王尚武、孙立强、陆生智、王文超

《应急侠之“十万火急”》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任 炜 《齐心协力》

渭南市消防救援支队

李秀秀 《消防科普系列组图》 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康佳乐 《激斗洪魔》 咸阳支队秦都大队人民路消防救援站
杨路路 《烈火英雄》 延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二、消防科普作品二等奖

余保林 《生死救援》 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吴 仪 《诸葛小消来了》 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冀海涛 《英雄救援》 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侯 朝 《日常训练组图》 商洛市消防救援支队宣教中心
刘佳怡 《旅游景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片（闯王寨）》
商洛消防救援支队商南大队
刘利超 《最美逆行者》 西安市美术家协会
刘沁娅 《惹祸的蜡烛》 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周 曦 《消防员爸爸的吻》 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高阳、王昭 《秦无焰小课堂：你不知道的灭火器》 咸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邓 赢 《尘埃里的希望》 延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贺 瑛 《中国消防》 延安支队宜川大队

三、消防科普作品三等奖

王 敏 《乘风破浪》 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刘波涛 《战友》 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王 方 《橙焰守护》 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樊 鹏 《百米障碍如履平地》 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刘雯昕 《3.15 打假》 商洛消防救援支队

井宇祎 《小震快跑 大震躲好》 渭南市消防救援支队
郑 敏 《动火作业小剧场—禁止无证上岗》 渭南市消防救援支队
田 沅 《守护》 西安市经新小学
范 城 《废墟之光》 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王 昭 《沉着》 咸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张 楠 《挺膺担当》 咸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李梓萌 《生命一线》 延安市消防救援支队
李昭翰 《消防通道莫占用生命通道需通畅》 杨凌示范区消防救援支队
杨超前 《逆风而行的生命守护者》 宝鸡市凤翔区消防救援大队

希望获奖的作者珍惜荣誉，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各会员单位、消防专家、科普委员会委员及广大消防科技工作者要积极参与消防学术和科普活动，努力创造更多、更好的消防科普作品，为消防科普事业的发展作出贡献。

陕西省消防协会

2025年12月23日

◆行业资讯◆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工作的意见

国办发〔2026〕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加强和改进基层消防工作，营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更好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用2年左右时间，健全完善基层消防安全治理机制，构建党委和政府组织领导、消防牵头、部门协同、县乡一体、群防群治的基层消防工作格局，全面夯实火灾防控基础，推动消防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二、强化属地领导

（一）压实属地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健全由政府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牵头的消防安全协调机制，完善覆盖基层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地方各级政府主要负责人是本地区消防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是主要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消防工作负领导责任。乡镇（街道）在县级党委和政府组织领导下，将消防工作职责细化落实到有关内

设机构，明确消防工作专门力量，建立健全有关工作制度，加强消防工作统筹协调，组织落实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中消防相关事项。

（二）理顺体制机制。按照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要求，高效统筹监管执法资源，加快完善基层消防治理体系，组织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基层消防工作，坚决杜绝空档盲区。县级消防救援部门承担属地消防监督管理责任，统筹基层消防工作，负责协调指导乡镇（街道）消防工作，健全会商研判、信息共享、函告督办等制度。因地制宜推行应消合一、队站一体的基层应急消防工作机制，统筹现有基层消防等力量试点建设乡镇（街道）、村（社区）应消一体综合救援服务站（点）。推行“街乡吹哨、部门报到”做法，完善隐患发现报送、分办移交、查处反馈等制度。将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网格化管理服务内容。支持地方政府采取多种方式充实基层消防专业力量，强化人才、装备、专业培训、业务指导等方面保障。

（三）协同履职尽责。县级以上地方政府要将基层消防工作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将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装备等纳入城乡规划，工作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和基层消防组织建设。乡镇（街道）要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消防安全制度，动态研判消防安全形势，研究部署消防工作；依法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消防隐患日常排查、火灾预防、应急疏散演练等，发现无法彻底整改的消防隐患及时上报；指导村（社区）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制定防火公约，根据需要建立志愿消防队等多种形式的消防组织。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主动履职、密切配合，发展改革、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要结合乡村全面振兴等重大政策实施，在项目统筹、资金投入等方面保障基层消防安全需求。应急管理部、国家消防救援局要强化分类指导，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

做法。

三、强化综合监管

(四)推行全域消防安全监管。国家消防救援局依法履行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省级消防救援部门统筹指导市、县消防救援部门依法落实辖区内全域消防安全监管职责。市、县消防救援部门及消防救援站对辖区内单位和场所实施消防监督检查,根据风险等级确定消防安全防范重点,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对高风险单位和场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省级政府制定全域消防安全监管具体实施办法。

(五)实施防消一体消防执法监管。消防救援站主要承担灭火救援任务,并承担消防监督工作,依法以县级消防救援部门名义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实施相应行政处罚。打破防火监督干部等岗位限制,支持消防干部和消防员取得行政执法资格,依法开展消防执法监管工作。支持政府专职消防员取得消防监督专业资格,协助从事消防监督检查、调查取证、文书送达、火灾简易登记等事务性、保障性工作,发挥辅助消防执法监管作用。

(六)加强乡镇消防专业力量。县级消防救援部门可结合地域、人口、产业等实际将辖区内乡镇划分为若干片区,市、县消防救援部门从取得行政执法资格的消防干部和消防员中按片区配备专业力量,组织实施片区消防监督检查,并以县级消防救援部门名义开展执法,指导协助乡镇做好消防工作。县级消防救援部门对具有消防监督专业资格的政府专职消防员开展统一培训,派驻乡镇协助做好协调联络,推动工作落实。

(七)提高基层消防执法监管能力水平。编制基层消防监督人员教育培训大纲,推行消防监督专业资格考试和职业技能鉴定。将基层消防监督业务知识纳入

消防救援人员入职培训、岗前培训和定期复训内容,加强消防执法人员业务知识、执法技能等培训,组织基层消防执法人员到专业机构进修学习,提升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

(八)发动多元力量协助检查排查。加强基层安全生产和消防监督力量统筹使用,强化安全生产检查和消防监督检查有机衔接,推动检查信息互通共享、风险隐患线索相互移送。县级消防救援部门会同乡镇(街道)统筹调度乡镇(街道)消防工作人员、网格员、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等基层力量,共同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排查,村(社区)“两委”成员、社区专职工作人员要积极协助配合。对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要及时督促整改,重大火灾隐患和严重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及时移送县级消防救援部门依法依规查处。

四、强化行业管理

(九)加强行业消防安全管理。行业部门要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督促本行业、本系统基层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定期开展针对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共性问题研究,强化行业约束和惩戒,在人才、技术、装备等方面给予乡镇(街道)支持。在行业规划、法规标准、资格资质、行政许可、人才培养、资源调配等方面强化消防安全要求,实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对新产业新业态,按照领域归口、业务相近原则和具体特点,由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及时分析研判,明确监管职责。

(十)强化行政审批源头把关。履行行政审批职能的部门,对审批事项中涉及消防安全的法定条件要依法严格审批,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的不得批准开办和运营。严格依据详细规划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优化对既有建筑更新改造的规

划管理。严格建设工程相关许可证照审批，强化既有建筑改造利用特别是高风险项目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加强小型工程项目规划建设使用审批管理，提高备案项目抽查比例。制定与公共消防安全密切相关的电动自行车、锂电池、电器产品、建筑绝热用聚氨酯泡沫材料等产品标准时提高安全要求。强化消防产品生产、流通、使用等环节抽查检查，严格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

（十一）加强科技赋能。坚持统筹集约、开放共享、分级负责原则，建设全国消防综合监管服务和火灾风险监测预警网络，加强与地方、部门平台互联互通，为基层提供隐患辅助识别、预警预报自动提醒等智能服务。将消防数字化全面融入各地数字政府、韧性城市和城市运行管理中心等城市公共安全数字建设，按需共享国家人口基础信息库、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等资源。推行非现场监管，运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对基层单位和居民小区畅通消防车通道、日常防火检查、消防控制室值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等情况实行全时段监测。

五、强化主体责任

（十二）加强自主管理。各类单位要建立逐级逐岗消防安全责任制，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完备许可手续，配置消防设施器材，组织日常防火检查和消防培训演练。在消防设施等部位设置醒目、永久消防标识，实行标识化管理。对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要明确各方消防安全责任，确定牵头主体实施统一管理。物业服务企业依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提供消防安全防范服务，加强管理区域内共用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定期开展防火检查巡查，对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及时劝阻和制止，劝阻和制止无效的及时向消防救援部门、乡镇（街道）等报告。

（十三）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各地要针对沿街门店、养老机构、医院、学校、商超餐馆、培训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严格落实畅通生命通道、建筑防火、使用

装饰装修材料、动火作业等消防安全要求。加快推广新型智能化消防产品，推动老旧小区、出租房、经营性自建房等安装联网型独立式报警器、简易喷淋装置等，纳入民生实事项目。支持各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提升连片人员密集场所、村（社区）区域性共享消防控制保障水平。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城中村改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等，强化火灾高风险区域、场所综合治理，完善消防基础设施，消除重大火灾隐患。

六、强化社会共治

（十四）加强中介服务机构监管。加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建设工程消防审验等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监管，督促依法开展技术服务活动。严厉查处违规从业、不按标准执业、出具虚假失实文件等违法行为。推动火灾高危单位投保火灾公众责任保险，支持保险机构提供火灾预防服务。强化消防安全信用监管，将消防安全信用评价结果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作为保险、信贷、用地审批、金融扶持、财政奖补等参考依据，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

（十五）实施全民消防素质提升行动。持续推进以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和应急处置技能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各类单位、村（社区）每年至少开展1次应急疏散演练。中小学要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加强消防教育。依托各地防灾减灾体验场所，丰富消防体验内容，加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消防救援站、微型消防站向公众开放力度。健全火灾隐患报告奖励机制，鼓励社会群众和单位员工主动报告、积极查找身边的火灾隐患。

（十六）开展重点人群实操实训。大力开展基层消防工作人员以及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网格员、志愿消防队员、物业服务企业员工、保安员、保洁员、服务员、护工等重点人群实操实训，提升实战技能。加强基层消防工作干部队伍能

力建设，依托市县党校（行政学院）等对乡镇（街道）和村（社区）“两委”负责人开展培训。支持各类院校、科研院所开设消防安全治理、工程消防技术相关课程，培养社会消防专业人才。

（十七）推进自防自救力量建设。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站的数量规模由属地政府根据实际需要合理确定，推动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纳入消防救援部门统筹规划布局，实行统一指挥、统一纪律、统一训练、统一荣誉。坚持防消联勤、一专多能，开展灭火救援、消防安全巡查、消防宣传培训等工作。尚不符合建立政府专职消防队条件的乡镇，结合实际建立志愿消防队。鼓励各类单位、居民小区和村（社区）建立微型消防站，完善联勤联训联调机制。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参加外单位火灾扑救所损耗的燃料、装备等，由火灾发生地政府给予补偿。广泛动员群众就近就便参与村（社区）消防志愿服务，促进志愿服务融入基层消防工作。鼓励引导基金会等社会力量支持基层消防事业发展。

七、强化激励约束

（十八）深入推进为基层减负。推行基层简易执法，对情节轻微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简化办案流程和取证规则，实现“简案快办”。坚持严格执法与热情服务相结合，帮助基层排查治理消防隐患。严格规范涉企消防监督检查，坚决遏制重复检查、多头检查、任性检查、运动式检查和以各种名义变相检查，确保于法有据、精准高效。

（十九）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履行消防行政执法职责的部门要完善执法监督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制度规定，严格执法过错责任追究。消防救援部门要细化防消一体执法监督配套制度，加强消防救援人员、政府专职消防员等管理监督。持续强化行风作风建设，打造清正廉洁、作风优良、服务为民的消防执法队伍。

(二十)严肃调查处理火灾事故。消防救援部门依法开展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有关工作。对一般火灾事故，强化技术及管理责任调查，督促指导汲取教训、补齐短板。对较大及以上亡人火灾事故，各级政府根据火灾等级成立事故调查组，查清火灾原因、事故责任，依法依规追责问责，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对性质严重、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事故，实行提级调查、挂牌督办，严肃追责问责。属于生产安全事故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二十一)强化奖惩。将基层消防工作作为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消防工作考核等重要内容，推动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在省级党委和政府统筹下，市、县、乡推动将基层消防工作成效作为基层干部奖惩激励的重要参考。对在基层消防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基层干部，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对职责范围内发生火灾事故，但已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履行有关职责，符合有关规定条件的，依法依规予以免责或从轻、减轻处理。

国务院办公厅

2026年3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西安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规定》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西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七届〕第一二二号

《西安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规定》已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经西安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2026 年 1 月 18 日陕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现予公布，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西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10 日

以下为规定全文↓↓↓

西安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规定

（2025 年 12 月 24 日西安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26 年 1 月 18 日陕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

第一条 为了预防居民住宅区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陕西省消防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居民住宅区有关的消防安全责任、消防安全管理及其监督活动，适用本规定。本规定所称居民住宅区，是指供居民居住使用的建筑及其配套设施、设备所在的区域和相关场地，包括城镇居民住宅区、农村居民居住区域。

第三条 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工作应当贯彻落实有关消防法律法规确定的方针和原则，坚持和完善政府负责、部门监管、社会协同、业主尽责的工作格局。

第四条 市、区县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居民住宅区消防工作，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制，将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纳入基层社会治理和网格化管理，研究解决居民住宅区消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居民住宅区消防工作，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措施，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

第五条 市、区县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消防救援、应急管理、公安、住房和城乡建设等负有消防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据消防安全责任制相关规定，编制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责任清单，向社会公布。

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当依照清单履行消防安全责任，并加强协同联动。

第六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依法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居民消防安全意识。

消防救援部门应当开放消防救援站，设立基层消防宣传教育站点，为群众就近免费接受消防培训提供便利。

新闻媒体应当开展消防法律法规、消防安全知识、火灾警示案例等公益宣传，对居民住宅区火灾隐患及其整治情况进行舆论监督。

第七条 居民应当学习必要的消防知识，掌握安全用火、用电、用油、用气和防火、灭火常识以及逃生技能，增强自防自救能力。

鼓励居民家庭配置必要的灭火和疏散逃生器材。

第八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依法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都有投诉、举报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权利。

负有消防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布投诉、举报方式。接到投诉、举报或者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火灾隐患、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应当及时依法处理；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当及时移送有权处理部门并记录备查。接受移送的部门应当及时处理并将处理情况反馈移送部门以及投诉、举报人。

第九条 居民住宅区内，业主、物业使用人对其专有部分的消防安全负责，对共有部分的消防安全共同负责。

业主、物业使用人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义务：

- （一）遵守防火安全公约和管理规约、服务合同中有关消防安全事项的约定；
- （二）配合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物业服务人、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以及供电、供气等专业经营单位做好消防安全工作；
- （三）爱护消防设施，依照法律法规承担消防设施维修、更新、改造的相关费用；
- （四）做好自用房屋、自用设施设备和场地的消防安全工作，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 （五）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明确的其他消防安全义务。

第十条 居民住宅区内的托育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养老服务机构、餐饮等经营服务场所，应当按照消防技术标准设置安全出口、配置消防设施。现行消防技术标准未明确要求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鼓励在服务对象居住和主要活动场所安装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声光报警装置、简易喷水灭火设施。

居民住宅区内的食品生产加工、餐饮服务经营者和单位食堂，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定期对集烟罩、排油烟管道等集排油烟设施以及厨房灶具进行清洗维护，对用火、用电、用油、用气进行检查，并保存记录，及时消除火灾隐患。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气瓶。气瓶的存放场所、气瓶和燃气器具的连接等，应当符合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业主依法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应当确保房屋符合相应消防安全要求。

第十一条 居民住宅区的物业服务人应当依法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 （一）建立消防安全制度，制定消防安全操作规程，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 （二）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消防安全防范服务；
- （三）维护管理物业服务区域内的共用消防设施、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确保其完好有效；
- （四）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
- （五）每日进行防火巡查，每月至少开展一次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 （六）督促业主、物业使用人履行消防安全义务；
- （七）发现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立即制止，制止无效的，及时向消防救援部门、公安派出所等单位报告并协助处理；
- （八）组织本单位员工、业主、物业使用人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和培训；
- （九）制定灭火疏散预案，组织本单位员工、业主、物业使用人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以消防设施和器材使用、灭火和安全疏散为重点的消防演练；
- （十）发现火灾立即报警、组织引导人员疏散、实施初起火灾扑救，协助消防队扑灭火灾，按照消防救援部门的要求保护现场，配合火灾事故调查；

(十一)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明确的其他职责。居民住宅区的物业服务人履行前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八项、第九项规定的职责,应当做好工作记录,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一年。物业服务人不具备自主维护管理共用消防设施能力的,应当委托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等具备维护管理能力的单位对共用消防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第十二条 居民住宅区尚未选聘物业服务人且未成立业主大会的,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应当在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指导、支持和帮助下,组织业主、物业使用人做好消防安全工作,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未选聘物业服务人且不具备自主维护管理共用消防设施能力的业主、物业使用人,应当委托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等具备维护管理能力的单位对共用消防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第十三条 消防救援部门、公安派出所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居民住宅区消防监督检查,并将检查情况及时录入消防监督检查系统。

检查发现居民住宅区存在重大火灾隐患或者区域性火灾隐患,由消防救援部门经应急管理部门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

第十四条 市、区县人民政府对居民住宅区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或者区域性火灾隐患,应当制定整治方案,督促有关责任单位和个人依法采取措施消除火灾隐患;短期内难以消除的,由区县人民政府采取增设临时消防水源、配备消防器材、开辟消防疏散通道、改造老旧电气线路、规范管线敷设、组织巡防队定时巡查防护等措施,确保消防安全。

区县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在城中村、老旧小区、棚户区等居民住宅区周边,采取扩充机动车车位、引导分流停车等措施,保障疏

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市、区县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城中村、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应当同步改善其消防安全条件。

第十五条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有线电视等专业经营单位依法对居民住宅区内由其管理的设施设备消防安全负责，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指导用户安全使用。有关主管部门应当督促专业经营单位加强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第十六条 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对独自居住的孤寡老人、残疾人、瘫痪病人等人员登记造册，帮助其排查消除火灾隐患。必要时，可以请求消防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以及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协助。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实际需要为前款规定人员的住所安装火灾探测报警器等设施。

第十七条 出租居民住宅的，应当以原设计为居住空间的房间为最小出租单位，确保房屋符合规定的单间租住人数、人均最低租住面积以及其他消防安全要求。不得分隔搭建后出租，不得将厨房、卫生间、阳台、过道、地下储藏室、车库等非居住空间单独出租供人员居住，不得降低房屋消防安全标准。

出租人与承租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明确双方的消防安全责任。未以书面形式明确的，承租人在其使用范围内履行消防安全责任。出租人或者承租人发现出租房屋存在火灾隐患，应当及时消除。出租人发现承租人有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应当及时制止，制止无效的，及时向消防救援部门、公安派出所等单位报告并协助处理。

住房租赁合同以及住房租赁企业经营的租赁住房信息应当依法向住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住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与消防救援、公安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

第十八条 居民住宅用于合租居住、单位集体宿舍或者其他集体活动场所的，出租人应当配置必要的灭火器材，与承租人约定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

将自有居民住宅用于单位集体宿舍或者其他集体活动场所的，业主应当履行前款规定义务。

第十九条 新建居民住宅区应当规划建设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配置充电设施。建设单位应当将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建设纳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已经投入使用的居民住宅区，应当按照既有规划和消防技术要求，设置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配置充电设施。业主大会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依法增建、改建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和配置充电设施；未成立业主大会的，由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织业主共同决定。

居民住宅区因客观条件无法设置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和配置充电设施的，区人民政府应当在周边公共区域规划建设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组织配置充电设施。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应当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第二十条 居民住宅区的共用消防设施由建设单位在国家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

保修期限届满后，共用消防设施维修、更新、改造费用的承担，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业主专有部分面积占建筑物专有部分总面积的比例确定。

第二十一条 需要应急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对共用消防设施进行维修、更新、改造的，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或者物业管理委员会，应当在收到消防救援

部门或者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整改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依法提出使用申请。收到申请的部门应当在五个工作日内审核处理。

市人民政府应当简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应急使用程序，提高应急维修共用消防设施效率。

第二十二条 居民住宅区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设有消防控制室的，应当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每班不应少于二名值班人员。

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证书，熟练掌握火警处置程序和要求，按照有关规定检查自动消防设施、联动控制设备运行情况，确保其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第二十三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农村居民居住区域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改善消防条件，提高农村消防安全水平。

农村居民居住区域公共消防设施应当与乡村道路、农村饮水工程等基础设施和村容村貌整治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新建、扩建乡村道路，应当符合消防车通行要求。

新建、改建农村自来水管网，应当按照要求配置消火栓；无自来水管网的，可以依法利用天然水源或者设置消防水池作为消防水源。

第二十四条 消防救援部门应当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开展远程监管、移动监管和预警防控，动态掌握居民住宅区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情况，提升火灾预防和扑救能力。

鼓励居民住宅区采用消防设施联网监测、火灾自动报警、电气火灾智能监测、电动车智能充电设施、智能电梯控制系统等技防、物防措施，提高住宅物业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第二十五条 禁止在居民住宅区实施下列行为:

- (一)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其他妨碍安全疏散的行为;
- (二) 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
- (三) 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在消防车通道上方、登高操作面设置妨碍消防车作业的障碍物;
- (四) 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
- (五) 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
- (六) 违反规定将常闭式防火门处于开启状态;
- (七) 擅自变更建筑的使用性质、用途,擅自改变防火防烟分区;
- (八) 侵占、损坏建筑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影响消防安全;
- (九) 损坏建筑内楼层间电缆井、管道井的防火分隔,或者在电缆井、管道井等竖向管井内堆放杂物;
- (十) 损坏、遮挡、覆盖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
- (十一) 违反燃气安全使用规定,擅自安装、改装、拆除燃气设备和用具,或者在高层住宅建筑内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
- (十二) 违反规定进行电焊、气焊、气割等明火作业;
- (十三) 违反规定对建筑物外立面进行装饰装修,影响建筑防火、防烟性能和灭火救援;
- (十四) 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停放电动车或者为电动车充电;
- (十五) 使用住宅建筑的电梯运载电动车或者携带电动车蓄电池进入电梯;
- (十六)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明确的其他影响消防安全的行为。

第二十六条 违反本规定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物业服务企业未对物业服务区域内的共用消防设施进行维护管理，造成共用消防设施不能保持完好有效的，由消防救援部门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七条 违反本规定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或者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由消防救援部门责令改正，对单位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警告或者五百元罚款。

违反本规定第二十五条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或者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由消防救援部门责令改正，对单位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有本规定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和第五项行为，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强制执行，所需费用由违法行为人承担。

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规定的其他行为，法律法规有法律责任规定的，适用其规定。

第二十九条 本规定所称物业服务人，是指物业服务企业和其他管理人。本规定所称电动车，是指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和电动三轮车。

第三十条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依照市人民政府授权，负责开发区职责范围内的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第三十一条 本规定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懂消防，更安全：一文读懂消防安全管理员

一、职业定义

消防安全管理员指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中，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应急疏散等消防管理工作的人员。

主要工作任务：

- 1、制订消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
- 2、组织制订消防安全制度、操作规程、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检查督促落实；
- 3、编制消防安全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
- 4、进行消防安全巡查，组织实施火灾隐患整改；
- 5、检查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无阻；
- 6、组织管理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
- 7、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应急疏散；
- 8、进行其他消防安全管理。

二、职业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版)》(职业编码 3-02-03-04)明确定义，消防安全管理员是指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中，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应急疏散等消防管理工作的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七条更明确规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

当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这一刚性要求，让消防安全管理员证成为从业者履职上岗的必备凭证，更是企业招聘录用的核心门槛。

中华人民共和国 职业分类大典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ZHUYE FENLEI DADIAN

(2022年版)

(社会公示稿)

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修订工作委员会

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中国人事出版社

3 (GBM 3000)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主要工作任务：

1. 受理报警信息，调度火灾救援力量；
2. 操作使用消防救援车辆、船舶、飞行器、机器人等装备；
3. 使用灭火救援装备，扑救火灾、进行应急救援；
4. 组织消防通信保障，操作应急通信装备及使用信息系统辅助指挥决策；
5. 收集、记录火灾救援现场各种数据和有关情况；
6. 训练、指挥消防搜救犬；
7. 在火灾救援现场，进行伤员先期紧急救护；
8. 执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任务。

本职业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工种：
火灾救援员 搜救犬训导员 消防通信员 排警调度员

3-02-03-02 消防指挥员

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专职消防队及其他消防组织中，从事火灾救援行动组织指挥工作的人员。

主要工作任务：

1. 编制、修订火灾救援预案；
2. 部署火灾扑救任务，指挥火灾现场扑救行动；
3. 部署火灾扑救任务，指挥火灾现场扑救行动；
4. 指挥受理报警信息，部署调度火灾救援力量；
5. 指挥开展消防通信保障工作；
6. 指挥开展消防战勤保障工作。

3-02-03-03 消防装备管理员

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专职消防队

及其他消防组织中，从事消防装备采购验收、仓储保管、使用操作、检查检测、维护保养、调集调配、退役报废等管理工作的人员。

主要工作任务：

1. 组织实施消防装备采购验收及检查测试；
2. 组织实施消防装备仓储保管任务，开展常态化集约保障工作；
3. 实施应急救援调度战勤保障任务，开展常态化集约保障工作；
4. 驾驶操作消防救援车辆、船舶、飞行器、机器人等火灾救援装备；
5. 组织实施消防装备维护保养及退役报废；
6. 组织指导消防员按照规程、规定操作使用消防装备；
7. 组织实施消防装备调集、调拨；
8. 进行其他消防装备管理工作。

本职业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工种：
消防车驾驶员 消防装备维护员

3-02-03-04 消防安全管理员

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中，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应急疏散等消防管理工作的人员。

主要工作任务：

1. 制订消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
2. 组织制订消防安全制度、操作规程、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检查督促落实；
3. 编制消防安全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
4. 进行消防安全巡查，组织实施火灾隐患整改；
5. 检查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服务号 · 陕西省消防协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修正)

(1998年4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修订 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火灾预防

第三章 消防组织

第四章 灭火救援

第五章 监督检查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七章 附 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加强应急救援工作，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制定本法。

第二条 消防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

合消防安全要求的，应当予以许可。

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的，不得投入使用、营业。消防安全检查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制定。

第十六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 (一)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 (二)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 (三) 对建筑消防设施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测，确保完好有效，检测记录应当完整准确，存档备查；
- (四) 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分区、防火门间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 (五) 组织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 (六) 组织进行有针对性的消防演练；
- (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职责。

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

第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消防救援机构应当将发生火灾可能性较大以及发生火灾可能造成重大的人身伤亡或者财产损失的单位，确定为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并由应急管理部门报本级人民政府备案。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除应当履行本法第十六条规定的职责外，还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 (一) 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服务号 · 陕西省消防协会

三、职业前景

近年来，消防安全管理员多次跻身紧缺职业行列：2022年第四季度首次上榜全国“最缺工”100职业，2025年11月再次列入广东江门2025—2027年度紧缺工种目录。随着新型风险载体增多，传统管理模式已不适用，具备专业资质的专职人员成为各单位刚需，持证人员就业竞争力与稳定性显著提升。

四、职业定位

"消防安全管理员"是与"消防设施操作员"并列在社会企、事业单位中承担消防安全责任的人员。前者是管理岗位后者是技术岗位，工作内容、任务和法定职责不能相互替代，两者的结合有效的完善更加有利于单位得消防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员按照从业人员的工作责任和工作难度分为初、中、高三个等级。



五、培训依据

《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国办发[2017]87号)第十六条明确规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除履行第十五条规定的职责外,还应当履行下列职责:明确承担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机构和消防安全管理人并报知当地公安消防部门,组织实施本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经过消防培训。

此外,《“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国安委【2022】2号)中要求,强化消防安全培训。落实行业、部门、单位消防安全培训责任,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行业系统管理者、村(居)民委员会负责人、网格员、消防安全管理人、物业管理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微型消防站队员等重点人群培训,严格落实单位员工“先培训、后上岗”要求。鼓励社会培训机构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充分运用“互联网+培训”等方式,拓宽培训渠道和覆盖面。加大对商业综合体、学校、医院、养老机构、残疾人服务机构、监管场所等重点人群的培训力度,提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

六、报名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初级:

-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
- 2、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学徒期满。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中级:

-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 2、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
- 3、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

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七、认定方式

消防安全管理员等级认定考试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考核。理论知识考试采用机考的方式,技能考核采用现场操作、模拟操作的方式。理论知识考试、技能考核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60分(含)以上者为合格,可领取“消防安全管理员”职业技能评价证书。

◆会员推介◆

提供专业的消防产品及服务

——西安合信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西安合信消防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2日，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李燕燕，企业经营状态为存续，登记机关为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浐灞国际港分局。公司位于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国际港务区华南城五金机电区域，具体地址包括D区9街8栋30号及E2区10街5栋2号、4号、6号，主要从事消防器材相关业务。

股东信息显示，公司由李燕燕与叶谋德共同出资设立，双方各认缴50万元人民币，认缴出资时间均为2014年4月2日，出资方式为货币。2021年度社保信息显示，公司为6名员工缴纳了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作为区域内的消防器材企业，公司致力于提供专业的消防产品及服务，其业务范围覆盖消防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等领域，为当地及周边地区的消防安全保障提供支持。

联系人：叶谋德

联系电话：15929998692

联系地址：西安市灞桥区华南城D区9街8栋30号

技术为本 产权为盾 铸就核心竞争力

——陕西闪开来电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闪开来电科技有限公司隶属于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闪开”)，本司专注于消费能源物联网平台、能源资产运营 SaaS 平台和标准化运营服务作业(SOP)网络的研发、设计、运营以及设备的生产制造，是一家以能源互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和充电平台运营能力为基础的能源物联网科技公司。

目前，公司旗下拥有闪开·来电品牌系列产品。闪开注重技术研发，知识产权保护，累计获得发明专利及专利技术 80+，并已通过 ISO9001，ISO27001，ISO20000 等管理体系，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浙江科技型企业，同时也是腾讯生态、联想生态及中移动的密切合作伙伴。

闪开在产业链中的出色表现，得到了资本市场的广泛关注，公司先后获得过易津资本、盛弘股份(300693)、雅迪控股(01585)、中来股份(300393)、天赐材料(002709)等战略投资，为长远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依托强大的研发与运营能力，已在全国 300 多个城市完成能源物联网产业布局，并在全国设立五个省级运营公司及新疆生产物流中心，是永升物业等物业集团的战略合作伙伴，为深耕全国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联系电话：13772465575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一路雅荷花园 c08 栋

精工标准 品质至上 服务致远

——陕西大华消防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大华消防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创立于1998年，是一家主要生产制造室内消火栓箱及其内配的企业，并且集开发、销售、服务于一体。多年来，本公司与各大地产、工程等公司共同合作并保持良好关系，生产的“大华牌”消火栓箱和消防软管卷盘覆盖陕西省与周边各省份，并且远销国外5个国家，其中在陕西省覆盖率达到70%以上。

公司现有员工90余人，公司占地15亩，运输车辆10台，生产车间近6000平方米，有日加工40吨钢板成产品的能力。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优秀的经营管理人才，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广泛的营销服务网络，生产的消防系列产品多年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在广大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

生产产品、主要业务：SG系列室内消火栓箱、XM系列灭火器箱、JPS0.8-19消防软管卷盘、MF系列、MP系列、MY系列手提式和推车式灭火器的批发、销售和维修各类消防器材的配套经营，如：室外消火栓、水泵接合器、水枪、水带、接口等。

主要生产产品（大华牌）			
	名称	型号	尺寸
常用消火栓箱	甲型双栓室内消火栓箱	SG24B65-J	1000×700×240mm
	乙型双栓室内消火栓箱	SG24C65-P	1200×750×240mm
	甲型单栓带消防软管卷盘消火栓箱	SG24B65Z-J	1000×700×240mm

	屋顶实验用消防栓箱	SG24A65-J	800 × 650 × 240mm
	甲型组合式消防柜	SG24D65-P	1600 × 700 × 240mm
	乙型组合式消防柜	SG24D65-J	1800 × 700 × 240mm
	丙型组合式消防柜	SG24D65Z-J 单栓	1800 × 700 × 240mm
	丁型组合式消防柜	SG24D65Z-J 双栓	1900 × 750 × 240mm
	薄型单栓带灭火器箱组合式消防柜	SG18D65Z-J 单栓	1800 × 700 × 180mm
	薄型双栓带灭火器箱组合式消防柜	SG18D65Z-J 双栓	2000 × 750 × 180mm
灭火器箱		4-2	
		4-4	
		8-2	
		8-4	
消防软管卷盘	消防软管卷盘（自救盘）	JPS0.8-19	20m

主要销售产品			
	名称	型号	规格
灭火器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Z/ABC1	1kg
		MFZ/ABC2	2kg
		MFZ/ABC3	3kg
		MFZ/ABC4	4kg
		MFZ/ABC5	5kg

		MFZ/ABC8	8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Z/ABC35	35kg
室内消火栓	室内消火栓	SN65	
	减压型室内消火栓	SNJ65	
	旋转型室内消火栓	SNZ65	
	旋转减压型室内消火栓	SNZJ65	
有衬里消防水带	消防软管卷盘（自救盘）	8-65-25	25m

企业优势：优质的产品质量、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使用优异的制作工艺、完善的售后服务、产品实行三包，出现问题特派专员现场处理、高产能、众多的生产技术人员与不停改良的生产工艺为之保证、优质品牌、高市场占有率与优质的质量使品牌深入人心。

联系人：高云龙（13572559911）

联系电话：029-89133802、029-89133806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鸣路 108 号

传真：029-89133802、QQ：1261857187

电子邮箱：1261857187@qq.com

公司网址：<http://www.dahuaxiaofang.com>

一切追求高质量，一切只为用户满意

——陕西山河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山河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在宝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公司经省公安消防总队(局)实地现场验收达标,并被批准为有资格维修年检消防产品的专业企业。企业主要从事消防产品的销售与维修、消防系统维护保养、建筑消防工程检测。同时承揽消防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并集消防火灾报警系统安装、调试、维保为一体的综合性消防服务企业。目前公司划分为:综合管理办公室、财务部、销售部、工程部、维修车间五个部门,是目前宝鸡地区规模最大的消防产品销售、维修企业之一。

公司将本着“一切追求高质量,一切只为用户满意”的宗旨,让每一位选择我们的用户打造您心中的标准。“最优惠的价格,最周到的服务,最可靠的产品质量”是我们的理念。“您的满意”是我们的愿景。

我公司提供的消防产品销售及维修均具有消防认证手续,产品服务质量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执行,希望我们的产品服务能够最大程度满足您的需求,我公司将非常高兴与您探讨如何更好的将优质产品服务在您的工作领域。欢迎贵单位来人来电垂询!

联系人:贾秀红

联系电话:0917-3559119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新华路5号营业房1层4号

质量第一、信誉为本、用户至上、服务优质

——西安云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西安云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经省市公安消防主管部门批准，成立 2011 年，是销售与维修服务为一体的省级专业性消防公司。主要经营消防器材、消防员装备、维修年检各种灭火器材、室内消火栓消火栓箱、消防软管卷盘、消防软管、水带接扣、直流水枪等消防产品，‘走多元化经营之路’是公司发展的战略。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专业持证人员 5 名，专业业务人员 13 名，设备齐全(干粉充装机、试压清洗机、二氧化碳充装机、校表仪、恒温气密检测机、灭火器拆卸工作台、水压试验设备、温控烘干机、氮气充装机等，厂房面积 500 平米，可同时容纳 6000 具灭火器。

公司宗旨是“踏实做人，勤恳做事”，“质量第一，信誉至上”公司遵循“质量第一、信誉为本用户至上、服务优质”的服务质量方针，诚意与陕西各界朋友广泛联系，携手共进，为消防事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联系人：王 刚

联系电话：13659141336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洪庆街道路家湾 138 号副 1 号

品质第一、客户至上

——汉中恒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汉中恒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消防产品销售与安装的企业，成

立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金 25 万元。我公司致力于提供全面、优质的消防安全解决方案。我们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先进的技术团队，涵盖消防报警系统、消防水箱、水泵及各类消防设备的销售、安装与维护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

设备销售：各类消防相关设备和配件，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体验。

消防水箱安装：多种规格的消防水箱设计与安装，为火灾应急提供稳定的水源支持。

水泵销售：高效能消防专用水泵，包括泡沫水泵、救生水泵等，确保水源充足、供给及时。

消防报警产品：各种类型的火灾报警器、烟雾探测器、联动控制系统等，确保第一时间发现火情，保障生命财产安全。

公司现有员工 18 人。公司销售产品几十余种，主要销售：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泡沫灭火器、水系灭火器、悬挂式干粉自动灭火器、灭火器推车、消防应急灯、灭火器箱、消防应急包、消防器材架、消火栓箱、消防水带、消防水枪等消防产品。

公司目前企业市场知名度高，客户反映良好，公司发展前景广阔。自公司成立以来，在汉中市场为十几个大酒店、商住楼提供过消防产品，其中古月大酒店宾馆、汉艺大酒店、广电局大楼、汉中市党校、汉中市财政局、汉中市国税局、汉台区法院、3201 医院专科楼、陕飞隆地开发公司住宅楼、紫水晶娱乐城、银勾桥住宅小区、西乡华盛超市、西乡建材商场等市场供货均得到业主的一致好评！

我们始终坚持“品质第一、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配备专业的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供应、安装调试及售后保障。未来，将不断引进先进

技术，优化服务体系，致力成为行业内具有影响力的消防安全解决方案供应商，为用户提供满意优质的服务。

联系电话：0916-2522791、18066710533

联系地址：汉中市南一环路望江路十字

客户至上，质量为本

——铜川市恒源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铜川市恒源消防器材有限公司成立 2006 年，是经过陕西省公安厅消防总队批准的定点销售、维修各种灭火器产品单位，在 2018 年取得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三级正式资质，灭火器检查，维修，更换灭火药剂及回收业务范围。消防器材销售及售后服务，安全防盗产品销售，设计安装。

公司现有职工 10 人，技术人员 8 名，服务市区矿区企事业单位壹佰多家，公司将始终坚持“质量第一，信誉第一”的宗旨，以科学的管理手段，雄厚的技术力量，精良的施工设备，为消防，安防事业添砖加瓦。

公司荣誉证书：铜川市工商局颁发诚信经营签约单位、铜川市国家税务局颁发纳税信用 A 级优秀企业、铜川市女企业家协会颁发副会长单位、铜川市女企业家协会颁发杰出女企业家、铜川市女士王益区女企业家先进制作顾问、铜川市关工委“润苗行动”优秀志愿者、铜川市王益区“巾帼建功先进个人”、铜川市“大爱王益 圆梦金秋”助学荣誉证书、陕西省消防协会理事、陕西省女企业家协会理事

公司诚信经营，本着“客户至上，质量为本”的原则，在铜川地区开展消防

设施维修，维护业务，取得优秀的业绩，得到客户信任，竭力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售后服务。

在企业发展同时多次随同税务局领导下乡扶贫，帮扶贫困地区孤寡老人及留守儿童，多次到红土幼儿园、最美幼儿园及红土镇小学献爱心捐款捐物。多次参加民政局组织捐献爱心助学活动，爱护员工，员工王建发家庭贫困却突发疾病，主动承担医药费并多次联系医院帮助员工住院看病；员工程福军家庭困难，主动出钱出力帮助度过危机，受到员工爱戴。疫情期间和河南水灾响应国家号召积极捐款，在企业会员群积极捐款帮助困难人员。企业发展不忘回馈社会，保持初心，不负韶华。

质量方针：诚信服务，精心施工，追求卓越

环境方针：防治污染、降低消耗、持续改善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安全施工、持续改进、营造健康环境

联系人：李翠玲

联系电话：13098180762

联系地址：印台区延安路铜川恒源消防器材公司

质量为本，服务至上

——西安特安优消防阀门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特安优消防阀门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在西安这片充满活力的土地上正式成立，自诞生之日起，便将消防器材供应作为核心业务，立志为消防安全事业贡献力量。

公司主营业务：维修年检充装灭火器、七氟丙烷检测，厂家直销批发七氟丙烷各类干粉/水基/二氧化碳灭火器的批发零售，每一具都包检！微型消防站、消防装备多种类型，能充分满足不同场所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无论是大型商业综合体、办公写字楼，还是住宅小区、工业厂房，都能提供适配的灭火器产品，确保在关键时刻发挥关键作用，有效扑灭初期火灾，保障生命财产安全。

除了灭火器，公司的消防器材批发业务还十分广泛，囊括消防水带、接扣、水枪、自救卷盘、消防应急装备物资等一系列消防产品，真正实现一站式购齐服务。这不仅极大地方便了客户采购，节省了时间和成本，还能确保各消防器材间的兼容性与协同性，为消防系统的稳定运行奠定坚实基础。

一直以来，公司始终秉持“质量为本，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在产品质量把控上，建立了严格的筛选和检测机制，只与优质可靠的供应商合作，从源头确保产品质量。在销售过程中，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为客户答疑解惑，助力客户合理选型；在售后方面，配备专业团队，随时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和维修保养服务。凭借优质产品和贴心服务，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赖与好评，在陕西乃至全国消防器材市场中崭露头角。未来，西安特安优消防阀门有限责任公司将继续深耕消防器材领域，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为消防安全事业添砖加瓦。

联系人：叶小才

联系电话：15229886339 18165366625

联系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华南城五金机电 E1 区 11 街 3 栋 7-15 号

诚信守法、科学高效、精细务实、追求卓越

——陕西易尔亿消防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易尔亿消防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注册资金800万元，是一家经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批准、专业从事消防安全技术服务的公司。公司主要业务为消防设施检测维保、消防安全评估、安防系统检测，消防、安防技术咨询，消防、安防设备材料销售等。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现拥有注册消防工程师4人，管理及技术人员21人，是一支管理高效、技术精湛、能吃苦、有担当的专业团队。公司以“诚信守法、科学高效、精细务实、追求卓越”为宗旨，坚持“质量为先、信誉为重”的服务理念，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标准规范，努力做到“客户至上、质量第一”。

公司愿景：实现既定目标，创建行业品牌。

企业业务：1. 消防设施检测；2. 消防维保；3. 消防安全评估；4. 消防技术咨询服务（消防施工图设计、消防施工图审查咨询、消防施工图优化、深化、消防备案、验收咨询、消防设施工程资料整理）

联系人：唐睿

联系电话：17782932362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未央国际12楼03-1

邮箱：374224686@qq.com

专业的人才、优秀的团队、强大的实力、规范的管理

——西安世华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西安世华消防器材有限公司位于西安市长安区航天基地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我公司是陕西省消防协会会员单位，通过了省消防协会检测、培训并颁发证书，通过了 ISO9000 质量体系认证，是一家集体批发、零售消防器材，消防装备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提供消防设备、灭火器填充、维修保养服务，凭借着在消防领域的专业水平和强大实力，在陕西地区迅速发展。

我公司专业销售宁夏"海宝"陕西"胜捷瑞能"牌各类灭火器，各种类火器箱、栓、微型消防站、个人防护装备，家用防火器材、消防水带、水枪接口、消防卷盘等各类器材。专业为大型工程提供产品配套服务。其中"宁夏海宝"牌灭火器，三江沱雨水牌系列水带广泛用于消防救援，企业消防、石化煤矿、长庆油田等领域、深受广大用户信赖。

消防装备销售，灭火器维修填充已取得行业检测报告。2016 至今我公司承建了大量微型消防站，并多次参与消防救援支队、企业消防、长庆油田、各大院校的招标，并获佳绩。

专业的人才、优秀的团队、强大的实力、规范的管理、才能为您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和周到的服务。客户的信任就是我们行动的动力，为客户提供消防解决方案，让客户体验愉悦采购过程是我们孜孜以求努力的方向！

世华员工奉行" 进取务实诚信 "的方针 、不断开拓市场 、以客户为核心、视质量为生命、竭诚为您提供最好的产品与服务。 欢迎莅临考察与指导！

联系人：罗 刚

联系电话：18066743119

以质量求生存、以服务求发展

——西安恒安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西安恒安消防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05月21日。本公司注册资金500万元。是陕西省公安厅、省消防总队定点销售、维修各类消防产品的专业单位。经公司多年的努力，2019年被授予年度“守合同，重信用”，并在争创优秀民营企业活动中多次荣获“优秀民营企业”称号。

企业营业范围：消防器材、消防设备的批发、维修、检测；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及咨询服务；安防设备、防爆器材、防火报警设备、交通设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工艺品、五金交电的销售。

近几年来，公司完成了一大批国家、省、市重点工程的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工程施工及维护保养项目，均一次通过验收，得到了客户广泛好评，赢得了社会守信的声誉，公司先后多次被评为“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全国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服务信誉双保障产品企业”、“全国消防工程公司服务质量无投诉用户满意单位”、“全国消费者用户满意企业”。多次被评为信誉等难“AAA级”企业等。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诚实、守信、以质量求生存、以客户利益为重、互惠互利；精诚合作、精益求精；遵照“追求卓越，追求完善的精神”，以服务求发展，向社会、向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一流的服务。

我们满怀高度的信心、抓住机遇、把握未来，为我国的消防事业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联系人：王丽峰

联系电话：15691715508

联系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16 室

用心服务、尽善尽美

——陕西宏安永通实业有限公司

陕西宏安永通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 月 7 日，注册资本壹仟万元，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建筑装饰施工、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桥梁工程、公路养护、公路施工作为一个新企业为适应市场的发展要求，公司注重培育全体员工新型管理理念，提升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目前公司拥有一支综合素质强，专业技术优秀，作风过硬的员工队伍，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具有专业的公司管理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一线员工均经过专业培训，并持证上岗，从而有效的保证了服务质量。公司注重企业口碑，根据不同业主的不同需求，制定出不同的具有陕西宏安永通实业有限公司特色的管理方案，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提高。为用户营造舒适、安全、温馨、优雅的生活、居住和经营环境是我们追求的目标，用心服务，尽善尽美，悉查客户需求，超越客户期待是我们的服务理念。

联系电话：15353389769

联系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府兴大街煤业大厦

科技引领，产业报国

——陕西黄河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陕西黄河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隶属于陕西电子黄河集团，是国家安全应急领域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国有控股企业，同时也是掌握核心技术的“军转民”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依托黄河集团 60 余年军工制造经验和军民两用技术积淀，聚焦 CBRN（化生放核）安全应急防护，对标国际前沿技术，自主研发多型号、多品类“消”“杀”“灭”专用药剂和智能装备等多款产品，一期定型产品多项技术国际领先，并填补了国内相关领域空白，其中消防类产品已获得国家消防总局灭火最高等级 I 级产品认证。

未来，公司将以“科技引领，产业报国”为使命，坚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强企工程，打造成为国家安全应急装备领军企业及安全应急领域综合性系统服务商和供应商。

联系人：罗娟娟

联系电话：15929912129

联系地址：西安市新城區幸福北路 21 号黄河集团

重质守信、服务至上

——西安特安优消防阀门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特安优消防阀门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在西安这片充满活力的土地上

正式成立，自诞生之日起，便将消防器材供应作为核心业务，立志为消防安全事业贡献力量。

公司主营业务：维修年检充装灭火器、七氟丙烷检测，厂家直销批发七氟丙烷各类干粉/水基/二氧化碳灭火器的批发零售，每一具都包检！微型消防站、消防装备多种类型，能充分满足不同场所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无论是大型商业综合体、办公写字楼，还是住宅小区、工业厂房，都能提供适配的灭火器产品，确保在关键时刻发挥关键作用，有效扑灭初期火灾，保障生命财产安全。

除了灭火器，公司的消防器材批发业务还十分广泛，囊括消防水带、接扣、水枪、自救卷盘、消防应急装备物资等一系列消防产品，真正实现一站式购齐服务。这不仅极大地方便了客户采购，节省了时间和成本，还能确保各消防器材间的兼容性与协同性，为消防系统的稳定运行奠定坚实基础。

一直以来，公司始终秉持“质量为本，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在产品质量把控上，建立了严格的筛选和检测机制，只与优质可靠的供应商合作，从源头确保产品质量。在销售过程中，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为客户答疑解惑，助力客户合理选型；在售后方面，配备专业团队，随时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和维修保养服务。凭借优质产品和贴心服务，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赖与好评，在陕西乃至全国消防器材市场中崭露头角。未来，西安特安优消防阀门有限责任公司将继续深耕消防器材领域，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为消防安全事业添砖加瓦。

联系人：叶小才

联系电话：15229886339 18165366625

联系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华南城五金机电 E1 区 11 街 3 栋 7-15 号

用户至上，诚信合作

——西安永之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西安永之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10日，注册于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泾河新城分局，注册资金500万元。地址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高庄镇原点新城钢材管业基地北区3排1号，主要经营：消防设备及配件、监控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水暖、阀门、水泵及配件、供水设备、PVC管材及配件、建筑装饰材料、机电一体化设备、仪器仪表、管道材料及配件、电线电缆、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文体用品、日用百货、包装材料、工艺礼品、金属材料、钢丝绳、轴承、制冷设备、纺机配件、纺织原料、针纺织品、化妆品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消防设施设备、机械设备的加工、维修及技术服务消防设备。

联系电话：13519194434、029-36201194

邮箱：821308941@qq.com

顾客在上、质量第一

——陕西赛夫特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陕西赛夫特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是集生产、维修、销售于一体的消防公司。生产设备齐全、制造工艺先进、技术力量雄厚、产品质量可靠、畅销至全国，深得用户信赖和赞许。

本公司生产的SG系列消火栓箱及MF系列灭火器箱，均按照国标制造品种齐

全，结构合理：式样美观，坚固耐用。公司自行研制的二氧化碳消充机。干粉准装机。信选机具有污染小。效率高、安全可靠的特点，是生产、维修消防器材理想的设备。公司以科技为本，不断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性能，使产品质量始终处于领先地位，陕西赛夫特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器材修配厂是创办数十年的消防器材维修企业，设备精良，检测手段先进，维修经验丰富成熟，交货迅速快捷，在用户中享有盛誉。

本公司一贯奉行“顾客在上，质量第一”的服务宗旨。产品质量实行“三包”，竭诚为用户服务，欢迎惠顾。

联系人：任杰

联系电话：13700238765

公司地址：西安市沣东新城三桥建章路孙武路 20 号

用科学、科技营造未来“大安全”生态体系

——警消联动（陕西）应急设备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警消联动科技集团经国家市场监管部门批准，初始成立于 2021 年，在应急、公安、消防等部门及消防协会、应急救援协会指导下开展工作。历经数年发展，逐步在应急安全领域向 AI 数智+传统，公益+商业 政警企地探索践行和领航企业发展。集团以“AI 数智+物联网+大数据”为核心驱动，构建“政+企+研+学+销+用”六维协同生态和一体化应急安全产业体系，解决应急安全最后“1 公里”，践行新时代大国“大安全”新航准。

业务概况

警消联动是适应新时代、新环境下政警企地联动的科技服务综合体，聚合核心企业及孵化园，全链条安全守护生态。

业务涵盖：“警消联动 AI SS 数智应急安全运营服务模块链（AI Smart synergy，数智联动）；各类灭火器以及防护、救援、逃生等系列应急安全产品研发销售；各类灭火器的检测维保；消防设备设施的检测维保；消防一级&二级项目建设改造；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面消防安全及应急演练、知识和安全技能培训；警消联动应急安全研学基地组织 培训学习、参观打卡、活动组织、业务及信息咨询；开展应急便民服务站\警消服务站建设和开展应急便民服务；参与社会应急事件救援及便民服务（警消联动救援服务队）；警消应急安全各类岗位从业资格证的培训考试；低空飞行无人机驾照培训考试；应急安全数据采集及管理运营；对服务商户、社区免费赠送防灾减损卡，给与险情发生后经济财产上补偿；

核心优势：

资质后盾：持有“警消联动”注册保护及 20 余项专业认证许可，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

科技支撑：研发“数智联动”系统、全国首个“警消联动”APP、VR 培训系统（获 6 项专利）。构建“智能装备+数字基建（多地站点）+云端大脑（网格化监管）”技术矩阵。

生态闭环：“研发-生产-维检”硬件链 + “15 分钟响应圈”数字站点 + 全场景服务体系（年服务力可超万家单位）。

实战资源：深度联动政府、应急、消防、公安、行业协会等，构建社会化响应体系。

企业文化

核心价值观：结果导向、按劳分配、拥抱变化、科学快乐、尊重感恩、共创
共赢

使命：为新时代大国“大安全”数智生态系统，平安中国、平安城市努力奋
进

愿景：重新定义城市安全，构建平战结合的数智安全共同生态体系，打造
15分钟AI数智城市应急安全网，打通应急安全最后“1公里”，成为国家警消
应急安全科技管理现货化改革的企业标杆。

宗旨：用科学科技营造未来“大安全”生态体系，共创共享共未来。

企业精神：拥抱变化、持续学习、科学工作、快乐工作

发展目标

警消联动科技集团以AI数智科技为核心，践行“商业价值+社会价值”双轮
驱动，构建“15分钟应急响应圈”与一体化安全服务体系，解决安全最后“一
公里”，成为大国数智应急管理现代化改革标杆。

联系人：牛扩凯

联系电话：15686110110

联系地址：西安市莲湖区昆明路18号院 应急安全产业孵化基地7层



集团公众号：

用我们的工作质量为用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

——宝鸡市铁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宝鸡市铁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原名宝鸡铁路消防器材经销维修部。位于宝鸡市上马营宝鸡铁路公安段院内，2008年元月又注入资金59万元，迁址于西安铁路局宝鸡物资供应站院内。现有总资产300余万元，公司设办公室、财务室、质检科、技术科、供应科、维修车间、销售部。现有职工9人：专业技术人员7人、会计师2人。

我们的经营范围是：消防器材维修及销售业务，废旧金属回收。我们有齐全的消防器材安装，控制检测等仪器56部（件）：有专车为用户跟踪服务。我们严格按照GB/T19001-ISO9001质量保证模式对企业质量体系进行管理。企业质量方针是：“质量是企业的生命，以质量求生存是我们公司的一贯方针”。企业宗旨是：“注重社会效益，用我们的工作质量为用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用户的满意就是我们的胜利。

二十多年来，我公司先后承担了西安铁路局宝鸡辖区各站段的消防器材的维修任务，累计检修197863台具，及时对客车、货场、油库等重点部位的灭火器进行了检测维修，确保了铁路消防安全的正常运行，安全生产。2007年和2010年被陕西省消防总队授予“消防产品质量信得过先进单位”。我公司多年来除保障了铁路各站段的消防产品的维修和供给外，还为住地的中国航天总公司067基地，号称亚洲第一站的火箭发动机试验台，中国石化47油库、总后87310部队油库、宝鸡71#、41#、宝鸡石油机械厂、宝鸡卷烟厂、中铁宝桥、宝鸡供电、电信、移动公司等单位销售维修器材10万余台/具。得到了用户单位的好评，

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企业精神：团结、拼搏、务实、诚信、创新，我们坚信没有最好，只有更好，自我反省，自我否定不断完善创新，使我们具有管理，品牌产品、技术营销，服务等多方面的优势。服务：快捷完善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为我们赢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联系人：梁红录

联系电话：18109177835

联系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陈仓大道 17 号院内（西安铁路局宝鸡物资供应站）

安全至上、专业为本

——韩城市明恺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韩城市明恺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长期从事消防设备销售以及灭火器维修的企业。公司前身可追溯至 1990 年创立的个体经营户，深耕灭火器销售与维修领域三十余年，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底蕴与客户信任。

2010 年 3 月 11 日，公司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由自然人控股，法定代表人任宏斌先生带领团队，将业务基础消防设备延伸至综合性消防服务。公司立足于陕西省韩城市新城黄河大街核心区位，以“安全至上、专业为本”为理念，持续为客户提供可靠保障。

联系人：任宏斌

联系电话：13991683927

联系地址：陕西省韩城市新城黄河大街立交桥北段西三号楼门面房

关注陕西省消防协会微信公众号
获取最新消防动态、消防知识、
会员入会咨询、业务办理等服务！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
开发区凤城三路19号

联系电话：029-86167617

协会网站：www.sxxfxh.com



报： 中国消防协会会长、秘书长、协会各部门，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主席、办公室、学会学术部，

送：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各消防救援支队，
总队各部门、有关处室，总队培训基地，
本会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常务理事、理事，
协会会员单位、个人会员。
